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中证鹏元公告【2021】213号

中证鹏元关于终止“2015年第一期、第二期通辽市天诚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¹公司债券信用评级”的公告

内蒙古科尔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5年3月和2015年4月发行了“2015年第一期通辽市天诚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（以下简称“15 通辽天诚债 01/PR 天诚 01”）和“2015年第二期通辽市天诚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（以下简称“15 通辽天诚债 02/PR 天诚 02”），期限为7年，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存续期的第3-7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证鹏元”）于2020年6月28日对公司及“15 通辽天诚债 01/PR 天诚 01”和“15 通辽天诚债 02/PR 天诚 02”进行了跟踪评级，评级结果为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“15 通辽天诚债 01/PR 天诚 01”和“15 通辽天诚债 02/PR 天诚 02”信用等级均为AA。

根据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发布的《2015年第一期通辽市天诚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提前摘牌公告》、《2015年第二期通辽市天诚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提前摘牌公告》及提供的相关资料，“15 通辽天诚债 01/PR 天诚 01”和“15 通辽天诚债 02/PR 天诚 02”于2021年7月15日提前兑付并摘牌。

根据《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》第二十九条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经中证鹏元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议，决定终止对公司及“15 通辽天诚债 01/PR 天诚 01”和“15 通辽天诚债 02/PR 天诚 02”的跟踪评级，原评级有效期截至2021

¹ 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3日和2月6日变更名称，现名为内蒙古科尔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。

年 7 月 20 日止，上述评级将不再更新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